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昇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担保主体变更暨关联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年度担保预计情况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昇辉科技”）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互为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担保期限为该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互为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 二、本次控股子公司担保主体变更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盛氢制氢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氢制氢”）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以下简称“顺德农商行北滘支行”）申请 500 万元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昇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互为提供担保的公告》，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内原担保主体为“昇辉科技”，现根据实际融资安排及内部管理需要，将担保主体由“昇辉科技”变更为“昇辉科技有限公司”，由昇辉科技有限公司为盛氢制氢上述融资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本次担保对象盛氢制氢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相关事项已包含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本次变更仅涉及担保主体的调整，不涉及新增担保额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保持不变。

### 三、关联担保进展的情况

为支持盛氢制氢业务发展，昇辉科技有限公司为盛氢制氢申请融资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盛氢制氢向顺德农商行北滘支行申请融资，融资金额为 500 万元。经昇辉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同意为上述事项提供担保，并与顺德农商行北滘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SZ104061202570028），合同项下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为 500 万元，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 750 万元。

### 四、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 （一）广东盛氢制氢设备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BLXBN29U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忠毅

注册资本：14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5 月 11 日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华沙路 12 号之一南海平谦国际智慧产业园 A3-2-202(住所申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储能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

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标准化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环保咨询服务;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住房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昇辉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盛氢制氢 67.86%股权

2、盛氢制氢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4 年 12 月 31 日/<br>2024 年度 | 2025 年 3 月 31 日/<br>2025 年第一季度<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439.40                     | 4,436.91                                 |
| 负债总额 | 3,185.39                     | 3,362.81                                 |
| 净资产  | 1,254.00                     | 1,074.10                                 |
| 营业收入 | 714.30                       | 25.75                                    |
| 利润总额 | -902.73                      | -180.09                                  |
| 净利润  | -1,034.27                    | -179.90                                  |

3、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董事长李昭强先生持有盛氢制氢 21%的股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谭海波先生持有盛氢制氢 2%的股权。

4、盛氢制氢的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也不存在反担保情形。公司对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较小，其他股东未提供同

比例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经查询，盛氢制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五、《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质权人（即债权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

2、出质人：昇辉科技有限公司

3、本合同项下债务人：广东盛氢制氢设备有限公司

4、本合同项下担保的债务：债务人为履行自 2025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8 年 02 月 11 日期间与债权人签订的一系列主合同所形成的债务，其中债务本金余额最高额折合人民币 5,000,000 元。

5、本合同项下质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折合人民币 7,500,000 元。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10,500 万元（包含上述披露的尚未提款的担保事项），占 2024 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7.80%。以上担保均为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彼此之间的担保，除此外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 七、备查文件

1、《借款合同》；

2、《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3 日